

## 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沪美公司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持有的 75 万股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并已完成相关过户登记手续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本次拍卖涉及股份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拍卖日期	拍卖人	拍卖原因
沪美公司	控股股东	750,000	0.61	0.13	2020-12-5	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	股份质押违约

##### 2、拍卖结果

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》显示，用户姓名苏丝丝通过竞买号 E3724 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“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猛狮科技，证券代码 002684）750000 股”项目公开竞价中，以最高应价胜出，拍卖成交价格为 2,649,250 元。

上述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相关过户登记手续，过户完成后，沪美公司持有 121,954,232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49%。

#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除上述被司法拍卖的 75 万股公司股份外，沪美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股份被拍卖的情形。

## 二、其他有关说明

1、沪美公司本次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拍卖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，沪美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乐伍先生、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207,517,132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57%。

沪美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与各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，并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风险，但不排除在沟通过程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。若沪美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则公司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六日